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第二屆第5次董事會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年3月27日（星期三）中午12:00

貳、主席：黃韻玲董事長

參、地點：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產業區 Live House D

記錄：周佑霖

肆、出（列）席人員：

一、董事（依出席董事姓名筆劃排列）：丁曉雯董事、吳易緯董事、陳子鴻董事、商台玉董事、楊志光董事、蔡琰儀董事、劉維公董事、鍾成虎董事、薛忠銘董事、何燕玲董事（請假）、李應平董事（請假）、吳宜璇董事（請假）、蔡詩萍董事（請假）、蔡嘉駿董事（請假）

二、監事（依出席監事姓名筆劃排列）：朱宜寧常務監事、李建復監事、邱美珠監事、葉慶元監事、段書厚監事（請假）

三、其他出列席人員：

臺北市府文化局 張蓉真專門委員

臺北市府文化局文創發展科 李岱穎科長、蘇鈺娟專員、陳嘉琳聘用規劃師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梁序倫執行長、鄧乃慈、林佑華、李沛倫、何宜娟、劉蕙如、熊賢正、翁家煌、宓芳儀、張繻尹、王君嫻、曾智琦、蔡文斌、周佑霖

伍、主席致詞：

非常謝謝董、監事，今天很特別，因為我們報告的事情比較多，所以我們就從12點開始，佔用大家的時間真的不好意思，我們接下來就進到議程。

陸、確認前次會議紀錄（略）

柒、報告案：

一、臺北流行音樂中心業務報告

二、臺北流行音樂中心採購適用原則 備查

三、臺北流行音樂中心人事管理要點實行原則 備查

捌、審議案

案由一：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112 年度執行成果

說明：

依臺北市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設置自治條例第 23 條規定提送本中心年度執行成果。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案由二：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112 年度決算

說明：

依臺北市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設置自治條例第 23 條規定提送本中心年度決算。本年度業務收入決算數 3 億 7,910 萬 8,529 元（含政府機關核撥收入 2 億 1,513 萬 2,000 元），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1,322 萬 486 元，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3 億 580 萬 3,273 元。

收支相抵後，本年度決算賸餘 8,652 萬 5,742 元，較預算數增加 8,544 萬 8,742 元。

決議：決算書「淨值變動概況的期末淨值」誤植數字修正後照案通過。

案由三：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112 年業務績效自評報告

說明：

依臺北市臺北流行音樂中心年度業務績效評鑑辦法第 8 條規定，本中心應就年度執行成果、年度業務績效及目標達成率、年度自籌款比率達成率及經費核撥等事項，擬具自評報告，提經董事會通過後，併同年度決算書，於每年三月前報送臺北市政府。爰依法提出本自評報告，以交由績效評鑑委員會進行複評並作成績效評鑑報告。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修正後通過。

案由四：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114 年營運計畫書（含預算書初版）

說明：

針對 114 年度中心營運計畫、績效目標、計畫預算及期程進行規劃，後續將據以編列 114 年度預算案。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為初版通過：應於下次董事會中，提出修正後之完整營運計畫書及預算書。

玖、臨時動議：

無

拾、散會：下午 5 時

主席：黃韻玲董事長



紀錄：周佑霖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第 2 屆第 5 次董事會暨第 3 次監事會議簽到表

時間：113 年 3 月 27 日 (星期三) 中午 12:00 開始

地點：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產業區 Live House D

	姓名	出席者簽名
董事長	黃韻玲	
董事	丁曉雯	
董事	何燕玲 (假)	
董事	李應平 (假)	
董事	吳易緯	
董事	陳子鴻	
董事	商台玉	
董事	吳宜璇 (假)	
董事	楊志光	
董事	蔡詩萍 (假)	
董事	蔡嘉駿 (假)	
董事	蔡琰儀	
董事	劉維公	
董事	鍾成虎	
董事	薛忠銘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第 2 屆第 5 次董事會暨第 3 次監事會議簽到表

時間：113 年 3 月 27 日 (星期三) 中午 12:00 開始

地點：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產業區 Live House D

	姓名	出席者簽名
常務監事	朱宜寧	朱宜寧
監事	李建復	李建復
監事	邱美珠	邱美珠
監事	段書厚	晚到 漏簽
監事	葉慶元	葉慶元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第 2 屆第 5 次董事會暨第 3 次監事會議簽到表

時間：113 年 3 月 27 日 (星期三) 中午 12:00 開始

地點：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產業區 Live House D

單位	職稱	出席者簽名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張蓉真 專門委員	張蓉真
	李岱穎 科長	李岱穎
	蘇鈺娟 專員	蘇鈺娟
	湯璧菁 副研究員	
	陳嘉琳 聘用規劃師	陳嘉琳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第 2 屆第 5 次董事會暨第 3 次監事會議簽到表

時間：113 年 3 月 27 日 (星期三) 中午 12:00 開始

地點：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產業區 Live House D

單位	部門	出席者簽名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執行長	吳育分
	董事長室	林任亨
	執行長室	李沛倫 周佑新
	公共關係室	何真明
	財務會計室	劉蕙如
	行政管理部	熊賢正 翁嘉煌 吳芳敏
	場館服務部	張繼中
	行銷推廣部	張明
	內容研發部	鄭智新
	物業工務部	蔡文彬